

天津职业大学关于 2015-2016 学年

暑假的通知

各学院、部并各处级单位：

为做好 2015-2016 学年暑假期间工作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1. 根据校历安排，2015—2016 学年暑假起止时间为 2016 年 7 月 18 日（周一）至 9 月 4 日（周日）。

2. 学生报到注册时间为 9 月 4 日（周日），9 月 5 日（周一）正式上课。

3. 教职工开学上班时间为 9 月 3 日（周六）。

1. 做好校园安全防范工作。各单位、各部门要在放假前对各自负责区域进行一次全面细致的安全检查。离校前要关好窗户及水、电、气截门、锁好房门并贴好封条。不要在办公室内存放私人贵重物品。假期如需在校内进行教学培训、各类活动和施工等工作，请提前报保卫处备案。如遇重大突发事件，要按规定及时报告并妥善处置。

2. 做好师生安全教育。在放假前，各院系要对师生进行防火、防盗、防诈骗等方面的安全教育，提醒师生外出时注意人身及财产安全，遵守交通规则，出行时不要乘坐无牌、

无证及超载车辆，谨防传销、电信诈骗、敲诈、勒索等事故发生。各单位不准组织师生集体旅游。

1. 暑假期间继续实行 24 小时行政值班，同时履行防汛值班的职责，值班干部要严格遵守值班规定，在岗值班，做好值班记录，妥善处理临时事宜，对重要或紧急情况及时向校领导汇报。值班地点设在培训中心 101 室，值班电话：60585007，值班传真：60585010（设于保卫处）。

2. 请保卫处、后勤处、学工部、网管中心等有关部门安排好本部门值班工作。各楼宇值班人员要加强楼内值班巡视，严格控制无关人员进入楼内，出入楼宇做好登记，按要求开闭楼门，保证各楼安全。保卫部门要加强学校门卫管理、校园安全巡查等安全防范工作。后勤处、网管中心等有关部门要妥善安排好水、电、维修、网络保障工作，保证水、电、气、网各种设施的正常运行。

3. 请假期安排值班的部门将值班表电子版于 7 月 13 日（周三）12 时前发至办公室。

办公室

2016 年 7 月 8 日